

風 險 因 素

潛在[編纂]於[編纂]股份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全部資料，尤其應考慮並評估下文所述的下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閣下應當尤其注意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且我們於中國開展業務，中國的法律及監管環境在若干方面有別於香港或其他國家。下文所述的任何風險和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H股的[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閣下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

我們認為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大致分類為：(i)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ii)與[編纂]有關的風險；及(iii)與本文件有關的風險。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ICV行業以及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仍處於早期發展階段，且可能會出現無法預見的變化及不確定性。

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與仍處於初步發展階段的中國ICV行業的發展密切相關，且高度倚賴有關行業的發展。中國的ICV智能駕駛技術相對較新且發展迅速。此外，ICV行業能否如期發展，須視乎半導體芯片等先進硬件組件的可供使用性，此乃取決於多項因素，例如：(i)國內製造商根據市場發展對先進ICV所需的硬件／半導體芯片進行開發及商業化生產的能力；及(ii)自國際製造商進口必要的硬件／半導體芯片的能力。

目前尚不確定ICV能否按預期般發展，或ICV的成本、安全標準、可控性、可靠性和舒適性等方面能否滿足市場預期，這使我們難以評估未來的經營業績及前景。

具體而言，ICV技術固有的複雜性使其易於受到與事故相關的風險和不確定性的影響。該項技術的安全性部分取決於用戶交互。我們無法保證能及時開發、升級仿真測試相關解決方案來適應ICV技術瞬息萬變的要求，亦無法保證令我們的客戶滿意。由於ICV技術仍在不斷發展，且尚未獲市場廣泛認可，ICV技術缺陷造成的事故可能會對公眾認知產生負面影響及削弱客戶的信心，或導致對ICV行業的監管限制。因此，我們可能會受到更嚴格的行業監管。

風 險 因 素

因此，倘若ICV行業未能如預期般發展（不論是否因ICV技術缺陷或與之相關的事故或其他不可預見的變化），ICV的需求或會下跌，而我們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的相應需求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由於ICV行業以及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性質屬於新興市場並快速發展，我們可能無法準確預測其趨勢及發展，或即使我們能夠預測該等發展趨勢，我們亦可能無法及時有效地緊跟ICV及ICV測試、驗證和評價技術的變化，而這可能會威脅到我們的競爭力。

此外，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業務的市場擴展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ICV的普及程度、ICV測試、驗證和評價應用程度的增長，以及與此類產品及服務相關的績效及認知價值。倘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無法受到廣泛接納，或有關測試的詳細要求與我們目前的產品及服務的要求存在重大差異，或由於經濟狀況波動、技術挑戰、網絡安全、數據安全或隱私問題、行業監管收緊、競爭技術、產品及服務，又或其他原因導致對此類產品或服務的需求減少，我們的業務、增長前景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通常按項目及非經常性基準向客戶提供產品及服務，因此不時面臨業務不確定性及收入及毛利率波動的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部分的收入乃按逐個項目基準產生，一般屬非經常性性質且可能不時波動。由於我們業務這種以項目為導向的性質，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與我們的大多數客戶簽訂長期協議，且我們大部分的五大客戶每年變化。此外，我們的毛利率及盈利能力因項目而異，以及所涉及的相應成本取決於（包括但不限於）：

- 項目性質及規模；
- 客戶類型，即公營界別客戶或私營界別客戶；
- 將履行工作的範圍及複雜程度；
- 客戶要求的規格及定制；
- 技術、軟件、硬件、服務器及組件規定；
- 項目時間表及所需人手及資源；

風 險 因 素

- 部署及維修服務；
- 研發開支；及
- 在適用的範圍內，其他市場參與者對可比較的產品及服務收取的費用。

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ICV仿真測試平台的毛利率分別為81.3%、92.6%、53.0%及99.1%。

鑒於本集團合約的非經常性及以項目為基礎的性質，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已售產品及服務組合於各年度／期間可能會有很大差異，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產生重大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具體因素－(ii)改變產品組合及優化產品及服務盈利的能力」。

我們的收入由2021財年的約人民幣106.9百萬元增加至2022財年的約人民幣145.4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23財年的約人民幣175.7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28.2%。然而，我們的公營與私營界別客戶之間的收入分配出現變化。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我們來自公營界別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收入的約79.3%、6.2%、11.7%及15.7%，而相應期間來自私營界別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收入的約20.7%、93.8%、88.3%及84.3%。尤其是，我們自公營界別客戶產生的收入取決於該等客戶的預算以及政策及監管目標，而該等預算以及政策及監管目標會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變動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i)ICV行業以及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的未來發展；(ii)政府財政政策的變動；(iii)政策或優先事項的變化以及相應的資金及預算限制；及(iv)採納新的法律及／或法規或修訂現有法律或法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64.0百萬元、人民幣95.4百萬元、人民幣124.6百萬元及人民幣39.1百萬元，相應毛利率分別約為59.9%、65.6%、70.9%及70.3%。如上文所述，我們的整體毛利率取決於我們提供的產品和服務組合。一般而言，我們涉及較高定制化、硬件及服務器採購及／或員工部署的產品及服務產生的毛利率相對較低，而我們主要基於現有自主開發軟件及涉及較低程度硬件及服務器採購及／或員工部署的標準化產品及服務產生的毛利率相對較高。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有關綜合全面收益表節選項目的討論－毛利與毛利率」。因此，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毛利率未必可作為我們日後毛利率的指標。倘我們無法有效控制及管理我們的運營成本，或倘硬件及組件的成本出現任何意外波動，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業務的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相關的信貸風險。客戶的任何付款延遲或違約均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承受向客戶收取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我們一般向客戶授予最多180日的信貸期。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約為人民幣49.4百萬元、人民幣140.0百萬元、人民幣165.7百萬元及人民幣150.0百萬元，而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分別約為113.2天、237.8天、317.5天及517.1天。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6月30日，我們賬齡超過一年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約為人民幣8.0百萬元、人民幣13.6百萬元、人民幣45.4百萬元及人民幣35.5百萬元。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2021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中約人民幣49.6百萬元（或約99.9%）、於2022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中約人民幣133.5百萬元（或約93.9%）、於2023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中約人民幣136.9百萬元（或約78.4%）及於2024年6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中約人民幣96.2百萬元（或約61.3%）其後已結清。因此，我們於收取應收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時面臨信貸風險。倘應付我們的大量款項並無準時結清或產生大幅減值，我們的表現、流動性及盈利能力將受不利影響。任何有關客戶破產或信貸狀況惡化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無法自相關政府部門獲得更多項目可能嚴重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鑒於發展新興ICV行業的戰略重要性，中國政府鼓勵行業內企業與企業合作，並積極參與中國ICV行業的開發、商業化及標準化進程。憑藉我們的領先技術及專業知識，我們能夠提供全套服務，以按照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驗證ICV的安全性、可靠性、功能性、合規能力及舒適性。在這一背景下，自2018年起，我們承接了多個政府部門的政府委託項目，並完成了協議約定的工作與服務。

風 險 因 素

具體而言，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中國多個政府部門訂立了（其中包括）政府合約，就以下方面提供服務及工作，其中包括在為發展ICV及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提供行業信息及技術研究方面進行研發並提供支持，並為ICV行業的行業政策、法規及標準的研究及制定提供支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確認政府收入約人民幣11.4百萬元、人民幣5.0百萬元、人民幣26.8百萬元及人民幣9.7百萬元。由於政府合約乃通過招標程序或與相關政府部門磋商條款及條件而取得，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能夠持續從中國政府部門取得合約價值相當的新項目。我們亦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完全達成雙方約定的驗收條件，倘我們未能符合其規定或在其滿意的情況下完成項目，相關政府部門可能不會與我們進一步訂立合約。倘我們無法從相關政府部門獲得更多項目或無法滿足其條件來獲得此類類似收入，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我們的財務狀況及前景出現重大波動。

我們的項目的招投標程序可能不會成功，我們的業務和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ICV仿真測試平台及ICV數據平台及其他產品的部分項目以及政府委託的項目涉及招投標程序，其中潛在供應商須就招標通知提交詳盡投標方案以作評估。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中標率分別為62.5%、100%、75%及33.3%。概不保證我們日後會在招投標程序中中標，且我們可能因各種原因無法獲得項目合約。亦不保證我們於未來將能夠維持或提高我們競投項目的中標率。倘我們無法持續通過招投標獲得類似或更大合約金額的新項目，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以及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招投標程序可能具有競爭性，而我們可能須就競爭對價格進行調整。倘我們未能在招投標程序中以能獲利的水平中標，我們的經營業績和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倘我們無法以可以盈利的水平或根本無法在我們參與的招投標程序中中標，我們的業務和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數量有限的客戶，且可能於往績記錄期間後繼續面臨客戶集中風險。

我們主要在中國為公營界別的國有企業、政府部門及為私營界別的汽車製造商及技術公司提供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大部分收入來自數量有限的客戶。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我們來自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41.7百萬元、人民幣35.5百萬元、人民幣40.0百萬元及人民幣16.6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39.0%、24.4%、22.8%及29.8%；而我們來自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99.9百萬元、人民幣97.8百萬元、人民幣98.0百萬元及人民幣42.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約93.4%、67.2%、55.8%及76.1%。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客戶－我們的主要客戶」。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或建造ICV仿真軟件及平台以及ICV數據平台及其他產品，而該等項目通常屬一次性及非經常性性質。對於我們而言，持續從新客戶獲得相似應佔收入或大型合約價值的新項目十分重要，然而我們可能無法使我們的客戶群多元化或在公營界別及私營界別獲得更多潛在客戶。我們亦無法保證日後能與現有客戶維持業務關係或自彼等獲得新合約。倘若我們無法及時或根本不能從新客戶獲得在合約價值及數量上相似的項目或從現有客戶獲取充足的新業務，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這可能令我們的收入出現重大波動。此外，倘若我們的任何主要客戶延遲或拖欠付款或根本不向我們付款，我們的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將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極其倚賴我們自主研发的核心技術*Sim Pro*及*Safety Pro*和其市場認可，以提供定制化產品和服務，該等技術可能會出現缺陷、不斷轉變、升級以及面對潛在安全漏洞或未經授權的控制。

*Sim Pro*及*Safety Pro*是我們的核心技術，讓我們提供綜合ICV解決方案，以用於測試、驗證和評價ICV的安全性、可靠性、功能性、合規性和舒適性。我們絕大部分產品及服務的開發完全或部分基於*Sim Pro*及*Safety Pro*，而*Sim Pro*及*Safety Pro*的良好功能性至關重要。我們認為我們產品及服務的業務增長取決於客戶對我們品牌的認可，且我們在未來的業務中將繼續倚賴我們的品牌及市場對*Sim Pro*及*Safety Pro*的認可。任何*Sim Pro*及*Safety Pro*功能上的重大中斷均可能影響其市場認可度、我們的品

風 險 因 素

牌及客戶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信心。倘若我們面臨影響品牌形象的事件或負面指控，例如有關應用**Sim Pro**及**Safety Pro**的投訴及有關應用引致的事故，而如我們無法及時以合理的成本維護及升級**Sim Pro**及**Safety Pro**的功能，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Sim Pro**及**Safety Pro**與其他精密軟件一樣，本質上較為複雜，可能包含潛在缺陷及錯誤，該等潛在缺陷及錯誤在實施仿真測試平台時並不明顯，但隨時間推移會顯現出來。任何錯誤的測試結果、測試過程延遲、缺陷或中斷或我們的軟件解決方案的任何其他故障均可能對我們客戶的業務以及智能駕駛的整體可靠性及安全性產生負面影響，從而影響客戶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的需求，或令我們日後與其議價時處於不利地位。此外，為維持與客戶的關係，我們可能會被要求或選擇花費額外人力及資源以糾正結果並及時解決相關問題。

此外，倘**Sim Pro**或**Safety Pro**未能準確地識別客戶的智能駕駛算法及其相關關鍵部件中的潛在危險，則可能導致道路使用者受傷或死亡、遭致投訴及責任，或其他可能嚴重影響我們聲譽及業務的問題。我們亦可能因上述**Sim Pro**及**Safety Pro**的故障而面臨客戶的投訴、訴訟及其他責任，這將對我們的聲譽、收入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潛在訴訟責任相關風險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在我們的業務運營過程中，我們的IT基礎設施及系統以及我們的軟件解決方案產品出現機能失常或故障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運營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並導致潛在訴訟責任」。

再者，隨著技術的變化，我們計劃修改及升級我們的**Sim Pro**及**Safety Pro**，以提供採用最新技術的先進測試產品及服務，此舉可能會令成本大漲並降低我們的盈利能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在這一快速發展的行業中有效地與其他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提供商進行競爭，及將最新技術融入我們的產品。即使我們能夠緊跟技術變革，及開發新版本的產品或服務，我們先前版本的淘汰速度可能超出預期。此外，我們現有或潛在的競爭對手可能會開發與我們的產品相似或更佳或價格更具競爭力的產品。

此外，目前ICV仿真測試的趨勢是利用雲技術。由於我們是首批實現集成ICV仿真測試及雲技術的市場參與者之一，我們仍在探索有關新穎的行業技術。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雲功能將可令我們的客戶大幅提升其ICV測試規模及速度，或處理及管理大量數據至其滿意水平。我們亦可能無法繼續成功開發我們的雲功能。

風 險 因 素

我們依賴第三方供應商提供雲基礎設施以開發基於雲的解決方案。我們的技術系統及雲基礎設施可能容易受到各種干擾，包括網絡攻擊、未經授權的訪問、企圖操縱以及其他安全漏洞，可能會阻礙我們交付產品和服務。此外，我們為防止未經授權訪問我們的系統及平台採取的措施可能不夠充分，並不能保證將來不會檢測到彼等的漏洞，亦不能保證我們的恢復計劃會或將成功。我們的系統及平台的任何故障或被視為故障或中斷，均可能導致數據洩露、商業機密丟失、客戶對我們的系統及平台失去信心與用戶體驗變差、研發進度中斷及處理效率低下。

此外，倘我們無法防止安全漏洞，我們可能無法履行我們與隱私相關或其他對業務合作夥伴、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合約義務，本集團作為**Sim Pro**及**Safety Pro**的唯一專利所有者和開發商，亦有可能進一步捲入法律申索和訴訟程序，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產品和服務產生重大負面宣傳，進而可能對我們的品牌形象、聲譽、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面臨對可高度定制化的應用程序及解決方案的需求帶來的挑戰。潛在客戶是否接受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客戶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供應的認識程度以及我們的核心技術**Sim Pro**及**Safety Pro**在市場上的知名度及聲譽。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潛在客戶採取及使用此類產品及服務的趨勢日後將會繼續下去。

我們依賴我們的核心技術員工及技能型人才。未能挽留或激勵他們或未能僱用額外的合資格人員可能會阻礙我們有效發展的能力。

我們的業績及未來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核心技術員工及技能型人才的才能及努力。技術相關行業對合資格員工的競爭十分激烈，尤其是我們經營所在的中国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因其仍處於早期發展階段。我們持續有效競爭的能力取決於我們能否吸引、挽留和激勵人才。

隨著ICV測試、驗證和評價和相關行業競爭的加劇，我們可能更難招聘、激勵及挽留技術及技能型人才，尤其是研發人員。另一方面，我們可能需要額外及潛在重大的費用以招聘新員工及培訓現有僱員，此舉可能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並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由於新興行業的人才競爭日益激烈，以及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及城镇化率的增長等其他整體經濟因素，薪金水平可能不可避免地上升。倘我們因需要招聘更多人才、挽留及激勵現有員工而無法控制員工成本，則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如果我們未能成功吸引更多高技術及技能型人才，或留住或激勵我們現有的人員，我們可能無法有效增長亦未必能跟上該新興行業中的尖端技術，而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將不可避免地受到影響。

我們或會受到可能對我們的客戶及業務合作夥伴施加的任何貿易限制或制裁的不利影響。

美國及其他司法權區或組織，包括歐盟、英國、聯合國及澳大利亞，通過行政命令、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實施對若干國家、地區或該等國家內的目標行業領域、公司集團或個人及／或組織施加經濟制裁的措施。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相關客戶（其被列入BIS公佈的美國實體清單及NS-CMIC清單，於2021財年、2022財年及2023財年分別為我們的第五大、最大及第四大客戶）提供ICV測試及相關服務，以及ICV仿真測試軟件及平台。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自相關客戶產生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7.7百萬元、人民幣35.5百萬元、人民幣13.1百萬元及人民幣0.5百萬元，分別佔總收入的約7.2%、24.4%、7.5%及0.9%。

此外，於最後可行日期，相關客戶的同系附屬公司（由相關客戶的控股公司全資擁有）持有2,830,209股內資股，佔[編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悉數行使）。

誠如我們有關國際制裁法律的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告知，根據適用於相關客戶的出口管理條例下的美國出口管制（「美國出口管制」）及NS-CMIC清單下的現行制裁計劃（「NS-CMIC制裁」）（統稱「相關制裁」），我們的業務違反美國制裁制度下的任何制裁規例的風險極低。就美國出口管制而言，外國生產的物品是否受出口管理條例規限及須按出口管理條例規定獲取BIS的出口許可證取決於其是否符合外國直接產品規則中所載的產品範圍及最終用戶範圍。然而，據金杜律師事務所告知，考慮到用於開發我們向相關客戶銷售的產品及／或服務的所有設計工具，我們的產品並不在上述提供予特定最終用戶範圍的產品範圍內，因此於提供我們的產品予相關客戶時，無需獲得BIS的許可證或批准。

風 險 因 素

至於NS-CMIC制裁，其禁止美國人士購買或銷售任何相關客戶的公開交易證券，或為有關證券衍生產品，或旨在為相關客戶的有關證券提供投資敞口的任何公開交易證券。由於本集團與相關客戶之間的交易與軟件交易及技術合作有關，而該等交易與NS-CMIC制裁下的證券交易禁令無關，且該等禁令並不適用於擁有本公司證券的相關客戶的同系附屬公司，我們並無違反NS-CMIC制裁的禁令。

總而言之，根據上文所述，並如金杜律師事務所告知，並無跡象顯示我們的業務存在新[編纂]申請人指南第4.4章（制裁風險）項下所識別的制裁風險。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法律合規情況及訴訟－與受國際制裁法規限的相關客戶進行業務活動」。

然而，倘用於開發我們產品的任何技術及軟件設計工具受到出口管理條例的規限，需要BIS的出口許可證，我們的產品可能會受到美國出口管制的規限，而假若該等產品銷售予BIS公佈的名單上的任何受限制實體，我們可能違反美國出口管制。因此，我們的產品及業務發展可能會受到嚴重阻礙。

倘相關客戶或我們的任何其他客戶現在或將來受到美國及其他司法權區的其他或額外出口管制、經濟制裁或其他貿易限制或禁令的規限，我們可能須因潛在的國際制裁風險而中斷與該等客戶的業務，而我們的財務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另外，一般而言，美國等司法權區對我們的客戶、供應商或業務夥伴可能實施的經濟制裁及類似或更廣泛的限制、管制或制裁，或地緣政治貿易緊張局勢，可能會限制我們與業務夥伴的合作或展開業務的能力，亦可能對我們獲取或使用對我們的產品、服務及業務運營至關重要的技術、系統、設備或組件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一般而言，ICV行業的發展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整體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國際貿易及政治方面的緊張局勢可能對全球的整體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帶來負面影響，ICV行業發展亦可能因此受到負面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收入確認已遭遇並可能繼續受階段性波幅影響。

我們已遭遇並可能繼續遭遇主要由於以項目為本的業務性質及收入確認政策所導致的經營業績的階段性波幅。我們的收入於產品／服務交付及客戶完成驗收後確認。過往，某一年度下半年確認收入相比上半年較多，此乃由於我們傾向於在下半年交付更多項目。此外，我們無法保證客戶不會延遲完成驗收。客戶產品／服務驗收出現任何輕微延誤均可能導致在一年中不同季度或甚至在不同年度確認的收入比例出現重大變動。由於不同時期的收入確認有波幅，比較單一財政年度內不同期間的收入與經營業績不一定具有意義，也不能依賴該等比較來評估或預測我們在未來特定年度或期間的財務業績。

我們於**2023年**首六個月及**2024年**首六個月均錄得淨虧損，未來可能無法實現或維持盈利。

我們於2023年首六個月及2024年首六個月分別產生淨虧損人民幣11.1百萬元及人民幣4.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下半年交付的項目及錄得的收入普遍高於上半年，而我們於2023年首六個月及2024年首六個月產生的收益及收入分別未能彌補該等期間產生的成本及開支。由於我們業務的項目性質及我們的收入確認政策，我們預期未來經營業績將繼續經歷階段性波幅。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收入確認已遭遇並可能繼續受階段性波幅影響」以及本文件「業務－季節性」。我們相信，我們在一個財政年度下半年及整個財政年度實現盈利的能力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增加向客戶提供產品及服務的銷售量的能力，並確保於年底前按時完成我們的項目。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下半年我們的銷售額不會下降或項目不會延遲完成，有關情況或會受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影響，如客戶延遲驗收產品及服務等。倘於下半年我們收益及收入的增長率不高於成本及開支的增長，我們可能無法扭轉上半年的虧損狀況。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經營活動付款已產生大量現金流出，而我們在未來未必會自收取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獲得足夠的經營流入以支付我們的經營成本，特別是我們於2021財年及2022財年錄得經營現金淨流出。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使現金流入的時間及金額與我們經營活動的付款責任的時間及金額相匹配。具體而言，我們於2021財年及2022財年分別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8百萬元及人民幣6.4百萬元，主要由於年末客戶尚未結算的收入增加，使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9.4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0.0百萬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收入確認已遭遇並可能繼續受階段性波幅影響」及「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面臨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相關的信貸風險。客戶的任何付款延遲或違約均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ICV仿真測試軟件及平台發展及建立的研發過程中需投入大量資金。因此，我們已作出大量研發開支，並將其應用於我們的ICV測試、驗證和評價相關產品及服務。此外，我們的業務過程中需產生大量經營成本。以佔總收入的百分比計，我們的經營成本總額（即研發開支、銷售及營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佔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總收入的約42.5%、43.7%、62.9%及110.0%。此外，大型ICV仿真測試平台及ICV數據平台的客戶通常要求我們於簽訂合約時提供金額為獲授合約金額5%至10%的履約保證金以作為我們履約的擔保。

我們預計未來將繼續產生大量經營成本以進一步擴展我們的業務，但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按計劃成功執行我們的業務策略。我們可能因多種原因而無法於特定年度自收取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產生足夠的經營流入以支付我們的經營成本，其中包括已確認收入的時間、客戶拖欠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因對ICV的需求不足（進而對我們的ICV測試、驗證和評價相關產品及服務的需求不足）而導致收入金額不足、我們所服務或營運行業的監管框架的不時修訂以及本文件所提述的其他風險。在此情況下，未來我們可能會就該特定年度錄得經營現金流量淨額。

風 險 因 素

未來我們可能面臨更加激烈的競爭，未能有效及高效競爭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在各種因素推動下，包括但不限於(i)ICV行業的加速發展；(ii)新增及不斷變化的市場監管的加強及標準化；及(iii)預計未來中國對複雜數據平台的需求、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的競爭將進一步加劇。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長期維持我們的競爭優勢。由於中國的ICV及相關行業正在迅速蛻變及發展，我們未來可能面臨來自現有及新的市場參與者的加劇競爭。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中國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的市場驅動因素及發展趨勢分析」及「業務－市場與競爭」。

我們現有及未來的競爭對手可能較我們更快地革新新技術及開發新產品及服務，或者以更低的成本及／或更高的質量研發相同的技術並提供相同的產品及服務，從而可能會影響我們的銷售，增加價格下行壓力，並導致與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相關的利潤率下降或市場份額損失。特別是，我們部分競爭對手在新技術、產品及服務的發展及營銷方面可能較我們擁有更多資源，這可能會阻礙我們的增長並對我們日後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除在ICV仿真測試軟件及平台市場內與其他市場參與者競爭外，我們亦可能面臨來自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下游客戶的競爭。尤其是，專注於開發高世代汽車及技術的私營界別客戶（如汽車製造商及科技公司）可能會開發與ICV相關的軟件及硬件，並提供有關ICV各個方面的創新解決方案。例如，其可能會委聘本集團及其他服務提供商建立其自有的ICV仿真測試平台及數據平台。該等客戶隨後於適當時可能會出售其ICV仿真測試平台及數據平台。由於該等客戶可能會在其ICV仿真測試平台及數據平台中集成其自有技術，因此彼等的平台可能比我們的平台更優越且更受我們的潛在客戶歡迎，而我們可能無法與彼等有效競爭。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經營歷史有限，可能難以評估我們當前的業務和預測我們未來的表現，而我們的歷史增長未必能反映我們未來的表現。

本公司於2014年成立，我們的管理團隊投資於本公司，並於2018年開始我們ICV測試相關業務的營運。尚無歷史依據預測我們產品及服務未來的需求、定價及盈利能力，或我們開發、升級及提供新產品及服務的能力。倘若我們新產品及服務市場的長期趨勢及發展不如預期，我們的業務發展將受到不利影響，進而將對我們未來的營運及增長產生不利影響。

鑒於我們在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的經營歷史有限，加上我們在業務戰略上將加大力度拓展私營界別業務，我們的歷史增長未必能反映我們未來的表現，且我們可能無法維持我們的歷史增長率。衡量我們的增長前景時，應考慮我們作為高增長但運營歷史有限的公司可能面臨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我們能否處理以下各項事宜的風險及不確定性：

- 維護及升級ICV仿真測試、驗證和評價技術和工具及開發新技術和工具；
- 進一步商業化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
- 推出新產品及服務；
- 挽留現有客戶及吸引新客戶，以實現可持續增長；
- 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進行適當推廣、營銷及定價；
- 在業內樹立知名及聲譽良好的品牌形象，尤其是就我們的核心技術**Sim Pro**及**Safety Pro**而言；
- 吸引、挽留及激勵核心技術人員及高技能人才；及
- 適應不時變化的監管環境。

以上所有工作均需投入大量財務資源及調動我們寶貴的管理及人力資源。概不保證我們能夠有效挽留我們寶貴的技術人員，管理我們業務的擴張或增長，或實施我們的業務戰略。倘若我們產品及服務的市場並未按預期發展，或倘若我們無法滿足客戶的需求，或適應不時變化的監管環境，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面臨與自然災害、流行病、疫症、戰爭、恐怖主義活動、社會動亂及其他爆發相關的風險，該等事件可能會嚴重擾亂我們的運營。

自然災害、疫症、流行病、戰爭、恐怖襲擊、政治動盪、罷工及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事件，可能導致全球性或區域性經濟不穩定，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2019年年底，由2019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引起的呼吸道疾病首次獲報道，其後於2020年世界衛生組織宣佈COVID-19為大流行病，對全世界人民的生活及全球經濟產生不利影響。

該等發展對經濟活動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市場活動、商務會議及合約磋商延期，導致合約簽訂延遲。此外，於2022年，由於我們獲客戶A委託用以提供封閉場地測試及相關服務的順義測試場地多次停運，我們於上述期間在順義測試場地的業務營運受到不利影響。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服務－ICV測試及相關服務－封閉場地測試及相關服務」及「業務－與客戶A的關係」。

如果我們的任何員工受到大流行或類似流行病傳播的影響，並且無法為提供我們的任何產品及服務妥為履行職責，本集團的運營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的供應商或業務合作夥伴受到大流行或類似流行病的影響，並且無法向我們提供服務或產品，我們可能遇到項目進度的重大中斷，這可能影響本集團滿足客戶需求的能力，並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不能保證長期的疫情不會影響人們日後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需求。

如果未來在全球或當地出現新一波大流行或疫症，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因經濟增長放緩、消極的商業氛圍或其他我們無法預見的因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有效控制研發開支，而其本身未必會取得我們預期達到的結果，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自管理團隊在2018年接管本公司的管理及營運以來，我們一直專注於研發工作，並投入大量資金。我們的研發開支（包括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研發成本）由2021財年約人民幣27.1百萬元增至2022財年約人民幣38.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23財年約人民

風 險 因 素

幣76.4百萬元。我們運營的行業面臨著快速的技術變革和不斷發展的創新。我們需要在研發方面投入大量資源（包括財政及人力資源），以不斷擴大及／或優化我們的技術組合，並使我們的產品和服務在市場上具有創新性和競爭力。因此，我們預期我們的研發開支於未來將繼續大幅增加。

然而，我們的研發開支未必會產生相應的收益。研發計劃和活動本質上具有不確定性，且我們未必能獲得及挽留充足及合適並具有深厚行業知識的技術人員及專業團隊。即使我們的研發工作取得成功，並取得我們預期的結果，我們在將有關研發成果商業化方面仍可能遇到實際困難。鑒於智能駕駛技術及ICV仿真技術已經並將繼續快速發展，我們可能無法以高效及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時升級我們的技術，甚至根本無法升級我們的技術。業內的新技術可能會使我們正在開發或預期於未來開發的技術、技術基礎設施或產品及服務在短期內被淘汰或失去吸引力，從而限制我們收回研發開支的能力，這可能導致我們的收入、盈利能力及市場份額大幅下降。

倘我們未能有效地控制研發開支，或倘我們對研發活動的持續投資並無產生相應效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受到關於ICV和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的法律、法規及政策的約束。

由於智能駕駛技術是一項新興及不斷發展的技術，尚未被廣泛接納。詳細的ICV相關行業標準及技術要求，及ICV的市場准入法律法規尚未頒佈。ICV相關行業標準、技術要求或ICV的市場准入法律法規延遲頒佈可能會延誤ICV的發展。由於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與ICV行業的發展息息相關且極度倚賴有關發展，故任何延誤可能會減少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需求，繼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與此同時，有關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的法律、法規及政策具有複雜性且可能會不時進行修訂，且其詮釋及實施需要根據屆時有效的法律法規確定。此外，倘若屆時有效的監管要求須採用適用於ICV的ISO 26262、ISO 21448、ISO 34501及ISO 34502等更嚴格的標準，我們可能會在營運中產生更高的合規成本或受到額外限制。倘若我們無法遵守當時適用的法律、法規、政策或適用的國家和行業標準，該等實際或指稱不合規行為可能有損我們的聲譽，妨礙現有和潛在客戶使用我們的產品和服務，且可能使我們遭受不利後果。

風 險 因 素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所依賴的供應商數量有限，而我們主要供應商的任何供應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需要嵌入大量IT硬件和設備（如服務器及電腦）及若干軟件組件（如地圖或場景收集系統和操作系統），以確保交付產品和服務的兼容性。我們在選擇供應商時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與供應商的過往交易和關係以及彼等的資歷、產品技術規格及質量、價格、交付時間及支付方式。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與供應商訂立任何長期協議。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有限數目的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產品的硬件和軟件組件以及若干服務。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向我們五大供應商作出的合計採購額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約99.6%、97.3%、98.6%及99.5%。

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向供應商採購有關硬件及軟件組件來滿足需求，或我們的生產不會遇到供應短缺，或該等硬件和軟件組件將滿足我們的需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不會面臨有關供應商集中度的風險。倘我們的任何現有主要供應商終止與我們的合約或不再符合資格，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物色到替代合資格供應商，或為我們的ICV仿真測試平台及ICV數據平台自行研發若干高度定制的硬件和軟件組件的替代品。日後對我們的ICV仿真測試平台及ICV數據平台以及其他產品的需求的任何顯著增加，可能需要我們在短時間內採購額外硬件及軟件。我們的供應商可能無法持續且及時地滿足我們的成本、質量及數量需求，以致我們須以其他供應來源作取代。我們無法保證將能夠獲得額外或替代的供應來源，或就若干高度定制的硬件及軟件組件自行開發替代品。倘若我們的主要供應商因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原因而未能及時或以有利條款向我們提供足夠數量的硬件及軟件組件，則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會嚴重中斷，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不斷與現有供應商進行磋商，以降低成本並避免對條款作出不利更改，為若干硬件及軟件組件尋找定價較便宜的新供應商，並嘗試重新設計若干部件，使其更具成本效益。倘我們無法成功控制及降低供應商成本，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此外，我們的供應鏈因任何原因而中斷，均可能導致我們的設計更改、開發延遲及可能無法使用重要技術，上述任何一項均可能導致質量問題、交付延遲和中斷、負面報導及我們的品牌受損。營商環境或政府政策的任何變化、自然災害或流行病，均可能影響我們的供應商及時向我們交付該等硬件組件的能力。倘若任何該等供應商未能滿足我們的需求，我們可能需花費大量時間，且可能需產生大量費用尋找替代供應商及確定其供應量。

再者，我們的供應商可能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或可能牽涉產品責任申索或負面報導事件。倘若發生任何此類事件，我們的客戶亦可能對我們由相關供應商的硬件設備或設備提供支持或予以嵌入的產品失去信心，且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我們委聘分銷商銷售部分產品，因此可能對分銷商並無足夠的控制權。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除直接向終端客戶銷售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外，自2021年底起，我們亦已將部分獨立軟件產品出售予我們的分銷商，然後將產品直接轉售予目標終端客戶。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銷售及營銷－分銷安排」。在有關分銷安排下，以下任何事件均可能導致我們的收入波動或下降，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分銷商減少、延遲或取消訂單；
- 無法按優惠條款重續分銷協議並維持與我們現有分銷商的既定關係；或
- 在失去分銷商後無法及時物色及委聘額外或替代的分銷商。

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推出具競爭力的營銷活動，並向我們的分銷商提供更優惠的條款。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能令我們的分銷商不會轉投我們的競爭對手。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分銷商將全面遵守分銷協議以及我們不時制定的分銷政策及程序。為跟蹤我們分銷商的存貨水平，我們已與我們的分銷商安排定期更新存貨消耗情況。然而，無法保證將會準確及／或適時向我們報告有關資料。由於我們定

風 險 因 素

期追蹤分銷商存貨水平的能力有限，而且可能並非按實時基準，我們難以收集有關我們產品的市場接受程度以及我們的銷售水平是否符合終端客戶的實際需求的資料及數據。

由於我們於2021年底開始作出分銷安排，我們仍處於探索及評估該分銷安排表現的早期階段。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分銷商的銷售產生收入約人民幣8.5百萬元、零、零及人民幣0.7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約7.9%、零、零及1.3%。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分銷商中的其中一名（即北京博睿）保持若干水平的未出售的**Sim Pro**及**Safety Pro**產品存貨。我們可能對分銷商的營銷工作及彼等與客戶的關係沒有絕對控制權。倘分銷商的外部銷售業績不如預期，我們可能需要探索其他分銷渠道，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與客戶A訂立的委託經營安排可能無法獲利，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與客戶A達成委託經營安排，根據協議我們同意向客戶A支付固定金額人民幣38百萬元以經營順義測試場地，分三期付款，當中包括(i)於2023年支付人民幣10百萬元；(ii)於2024年支付人民幣13百萬元；及(iii)於2025年支付人民幣15百萬元。我們有權獲得在受託運營期間營運順義測試場地產生的所有收入。若我們營運順義測試場地產生的收入沒有我們預期般高，或若我們在順義測試場地提供的封閉場地測試及相關服務的需求波動，我們可能無法從本集團與客戶A之間的委託經營安排中產生利潤，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半導體芯片的全球短缺及貿易管制或制裁可能會擾亂我們客戶的運營，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半導體芯片常用於ICV。自2020年年底以來，COVID-19疫情、消費電子產品需求增加以及主要由勞工短缺導致的半導體生產中斷導致全球汽車生產所用半導體芯片供應短缺。此外，為應對近期的全球事件，有關對從事半導體行業的若干實體進行制裁的公告亦影響全球半導體芯片的供應。概不保證我們的客戶（即汽車製造商）將能夠或根本無法以合理的成本為其營運獲得足夠數量的半導體芯片及其他主要部件。倘半導體芯片供應商未能或根本無法以可接受的條款滿足客戶的需求，則可能會中斷客戶

風 險 因 素

的生產及交付，從而影響其經營業績。倘我們的客戶因上述原因而須減少用於升級其ICV的研發預算，則彼等對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的需求可能會減少，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成本超支和項目延誤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收入一般來自固定價格的合約，這可能使我們因不可預見的情況而面臨成本超支。例如，我們可能無法收回因項目延誤造成的任何成本超支，且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倘任何項目出現延誤，我們可能須承擔相關項目合約規定的罰款和違約金，我們的客戶關係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進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即使不可預見的情況並非因我們的失誤而造成，客戶仍可能會終止與我們的部分或全部合約，因而導致潛在成本超支。因此，無法保證我們當前或未來提供產品及服務時不會遇到成本超支或項目延誤的情況。若出現成本超支或項目延誤，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重續順義協議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

我們於2021年8月與客戶A訂立順義協議，據此，客戶A委託本公司經營順義測試場地，自2022年1月14日起至2025年2月10日止為期約三年。訂立順義協議使我們能夠於順義測試場地提供ICV封閉場地測試及相關服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服務－ICV測試及相關服務－ICV封閉場地測試及相關服務」。

順義協議將於2025年2月10日屆滿。視乎將提供的順義測試場地委託經營安排的重續條款（其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我們計劃於其到期時適時重續協議。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按時成功重續順義協議，或根本無法重續。我們未能重續順義協議可能會限制我們的業務開展並限制我們擴大業務範圍的能力，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盈利能力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與若干商業夥伴就多個項目及計劃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

我們與若干商業夥伴建立了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以開發與ICV測試、驗證和評價業務相關的多個項目及計劃。我們與SGS（一家跨國檢驗、驗證、測試及認證解決方案提供商）合作在中國建立ICV自願SOTIF認證系統。我們亦與另一世界領先的測試和認證解決方案提供商TÜV SÜD就高級智能駕駛及相關測試和認證進行合作。

我們可能會因與該等合作夥伴有關的負面報導受到影響（不論該等報導是否關乎其與我們的合作）。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與彼等的關係將維持友好穩定，或彼等將繼續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與我們合作，而且彼等亦可能根本不會繼續與我們合作。我們亦無法保證當我們與商業夥伴之間的協議屆滿時，我們將能按可接受的條款及條件建立新的商業夥伴關係，或與我們的商業夥伴延續現有關係。此外，我們與商業夥伴的若干協議可能在其指定終止日期前或發生若干終止事件時被終止，且我們的商業夥伴可修改或補充合約條款。倘若我們無法維持與主要商業夥伴的關係，或我們與主要商業夥伴的任何合作被終止，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嚴重影響。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進行會計估計時，我們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面臨不確定性。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發生波動或會影響我們的財務業績。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6月30日，我們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119.7百萬元、人民幣125.2百萬元、人民幣138.1百萬元及人民幣132.6百萬元。我們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我們於國汽智控的非上市股本投資及我們從中國的商業銀行購買的保本理財產品。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資產負債表節選項目的討論－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對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就財務申報目的分類為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工具估值），其公允值運用各種適用估值技術估算。該等估值以若干與金融工具相關的信貸風險、波幅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假設為基礎，具有不確定性且可能與實際結果大不相同。有關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計量詳情，其中包括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以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值的關係，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3披露。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任何變動將影響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按公允值計

風 險 因 素

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估計公允值，導致會計估計的不確定性。倘我們日後持有任何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我們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大幅減少可能對我們的財務業績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可能會出現減值。

我們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6月30日的無形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7.4百萬元、人民幣16.0百萬元、人民幣31.7百萬元及人民幣36.0百萬元，無形資產主要指我們用於研發的仿真、建模及算法軟件程序、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以及供我們業務運營使用的其他業務及財務軟件。無形資產根據相關會計準則進行審閱及減值測試。倘無形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概不保證我們的無形資產不會產生減值虧損。任何重大減值虧損均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如果我們未能成功實施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我們的增長前景可能會受到限制。

為提升我們在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的市場地位及競爭力，我們擬推行多項業務策略，包括但不限於(i)持續優化及升級我們現有的解決方案，增強我們的技術優勢；(ii)增加新產品創新投資，鞏固我們在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的市場地位；(iii)擴大我們的客戶群並擴大我們的地理市場覆蓋範圍；及(iv)擴大我們的人才庫以支持我們的業務發展計劃。此外，我們擬動用[編纂][編纂]擴大仿真技術的應用，並探索其他行業的商機。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策略」及「未來計劃及[編纂]－[編纂]」。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擴展計劃乃根據(其中包括)我們對當前市場環境及行業競爭格局的知悉而制定。

隨着我們客戶群的增長及多元化，我們預計將繼續擴大我們的業務，並探索新的業務及機會。為了管理我們業務的進一步擴展以及我們的運營和人員的增長，我們需要不斷改進我們的運營及財務系統、程序及控制，並擴大、培訓、管理我們不斷增長的員工團隊並與彼等保持良好關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挽留並持續激勵我們現有的勞動力，或將來不會發生勞資糾紛。

風 險 因 素

我們預計我們的ICV仿真測試軟件及平台及ICV數據平台及其他產品，將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驅動力，我們亦相信我們未來的增長取決於我們的ICV測試、驗證和評價技術及相關業務的成功。為了使我們的業務增長更具可持續性，我們必須適應切合及兼容客戶需求或符合政府政策發展的系統及流程。如果我們未能做到，則未必能夠吸引新客戶。此外，我們必須維持與現有客戶的關係，並與現有客戶探索新的商機。我們當前及未來的人員、系統、程序及控制或不足以支持我們不斷擴大的業務，因此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鑒於上述情況，衡量我們的前景時應考慮我們在業務發展的不同階段所面臨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如果情況隨後發生任何變化或我們的擴張計劃的任何基本假設被證明為不實，我們的未來計劃可能無法有效促進我們的增長，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如果我們未來的收購不成功，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日後可能會考慮及進行戰略收購，包括可能收購技術公司以補充我們的內部研發能力。然而，概不保證我們將物色到合適的收購目標，或者我們將能夠及時完成交易，而且亦可能根本無法完成交易。即使我們已確定相關目標並成功完成相關交易，我們亦可能無法實現預期的技術、運營或經濟利益。此外，我們可能會因該等戰略收購而面臨無法預料的重大風險及挑戰，包括：

- 需要使用大量現金、產生額外借款及／或發行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股本證券，以為擬議收購提供資金；
- 相關收購後的經營開支及現金流需求增加；
- 因相關收購而承擔或然或隱藏債務或負債，或無法預見的開支；
- 與所收購的資產或業務相關的新監管要求及合規風險；
- 規管我們的擬議收購的適用反壟斷及不公平競爭法律、法規及規則所施加的限制；

風 險 因 素

- 整合所收購業務的員工、運營、技術、產品及服務至我們業務的過程中所面臨的困難；
- 我們當前的業務及日常運營面臨中斷，及分散管理層對我們現有工作及計劃的注意力及資源；
- 倘被收購公司產生現金流量的能力下降，且商譽的公允值下降至其賬面值以下，則我們的商譽會有減值；
- 所收購目標無法向我們分享或提供我們所需的IP、技術或研發能力；及／或
- 在激勵及挽留所收購業務的關鍵員工，或維持所收購業務的關鍵客戶及業務關係方面面臨困難，或此類員工、客戶或業務關係的流失。

我們可能無法避免上述一項或多項事件，或（倘遭遇有關事件）從我們未來的收購中產生足夠的收入及利益，以抵銷與此類事件相關的費用及損失，這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收購中國公司須遵守反壟斷法及《國務院關於經營者集中申報標準的規定》，據此，經營者必須根據收購方和目標實體的營業額，就某些收購進行反壟斷申報。反壟斷法亦禁止壟斷行為，包括壟斷協議、濫用市場支配地位和可能具有排除或限制競爭效果的經營者集中。2020年10月23日，國家市場監管總局頒佈《經營者集中審查暫行規定》，於2020年12月1日起生效。該規定於2022年3月24日修訂，並於2022年5月1日起生效。相關限制和要求可能會影響我們進行建議收購及擴大業務範圍的能力，這將導致我們的業務計劃調整，並限制我們業務的增長。

我們未來盈利的能力不僅取決於我們從ICV測試、驗證和評價產品及相關服務中創收的努力，亦取決於我們控制成本及開支的能力。如果我們無法充分控制經營成本，我們未來可能會因經營活動而出現虧損及負現金流。此外，倘我們面臨業務狀況的變動或其他無法預料的發展，或者如果我們預期會尋求投資、收購、資本支出或類似行動的機會，我們未來仍可能需要額外的資本資源。我們目前並無任何外部借款或貸款。如我們日後需要進行股本或債務融資，以滿足我們對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的需求，但無法妥善管理我們的現金流量並出現嚴重的現金流量錯配，或無法及時或以可

風 險 因 素

接受的條款或根本無法獲得該等融資，我們可能無法實施我們的業務計劃或我們的經營活動可能會中斷，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嚴重影響。

未能為我們的客戶提供高質量的維護及支持服務，可能會對我們與彼等的關係並因此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通常為我們的ICV仿真測試平台及ICV數據平台及其他產品提供1至3年的保修期。隨着我們不斷擴大業務及拓展客戶群，我們需要持續提供高效的支持及有效的維護，以滿足客戶需求。我們可能無法招聘或挽留具備我們產品及服務的客戶支持經驗的足量合資格技術人員。因此，我們可能無法迅速應對並滿足客戶對技術支持或維護協助的需求增長。

倘若客戶對支持及維護的需求增加，而我們無法提供有效的客戶維護及支持，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吸引新客戶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商業聲譽及現有客戶的推薦或口碑相傳。如果我們未能維持高質量的維護及支持服務，或者市場認為我們未能為客戶維持高質量的維護及支持服務，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保留我們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可能會阻礙我們的業務前景。

我們經驗豐富的管理層由我們的管理團隊（即胡先生、馬女士及何先生）領導，彼等憑藉在ICV測試、驗證和評價解決方案行業的領導力、廣泛的專業知識及專有技術，為我們多年來所取得的成功作出了重大貢獻。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歷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我們的執行董事，連同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共同負責制定及監督我們實施業務及發展戰略。我們預期我們的執行董事及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將繼續對我們業務的未來增長及成功發揮重要作用。如果彼等不再為我們服務，我們無法保證將能夠迅速招聘具有同等知識、技能及經驗的合資格替代人員，亦可能完全無法招聘有關人員，而這可能會對我們發展及維持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倘我們無法維持及擴大我們利用第三方產品及服務所開發或交付的產品及服務的兼容性，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的競爭力部分取決於我們運營及利用第三方（例如IT系統提供商及標準化或定制化硬件及軟件製造商或開發商）產品及服務的能力。我們通過多種接口使我們的軟件及平台可用於各種系統及設備，該等配置成功與否，取決於我們的工具與我們無法控制的主流設備及系統以及雲基礎設施的兼容性。任何對我們產品及服務中使用的技術、所倚賴的第三方產品或服務的現有性能或系統的更改若令其難以操作及使用，都可能導致我們的服務中斷或我們的產品出現技術故障或僅僅使客戶難以獲得或使用我們的產品或服務，因此對我們的聲譽以及市場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信心造成不利影響，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亦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授出購股權或限制性股票單位或其他類型的獎勵或會產生大量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這將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並可能引致股份攤薄。

我們自2020年起採納員工激勵計劃，並經股東決議案批准進一步修訂、重述及整合，擬以繼續表彰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及核心員工的貢獻並進一步激勵彼等。員工激勵計劃根據2023年8月25日的一項股東決議案終止，自此不會繼續授出計劃下的獎勵，但計劃終止前員工激勵計劃的條文在管理所授出獎勵以及所授出獎勵的權利和義務方面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D. 員工激勵計劃」。為進一步激勵我們員工的貢獻並吸引及挽留關鍵或有價值的人員，未來我們可能會考慮授予額外僱員購股權、限制性股票單位及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該等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可能會產生大量開支及攤薄股份。此外，行使未來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將增加我們在市場上流通的H股數量，而通過行使該等購股權而獲得的額外H股的任何實際或潛在銷售可能會對我們H股的交易價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在我們的業務運營過程中，我們的IT基礎設施及系統以及我們的軟件解決方案產品出現機能失常或故障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運營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並導致潛在訴訟責任。

由於我們的ICV測試、驗證和評價業務的平穩高效運行需要高數據處理能力及使用實時統計數據，故我們非常重視使用一套標準化或量身定制的先進IT系統，以促進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業務運營。在我們的業務運營過程中，與項目管理、研發活動和日常業務運營管理有關的廣泛信息及數據，均以電子形式記錄在我們的IT系統中並自動進行分析，我們的IT系統通常包括(i)我們自主開發的項目管理系統；(ii)標準化研發系統和工具；(iii)標準化的辦公自動化系統（「**OA系統**」）；及(iv)標準化的財務軟件。有關我們先進的IT系統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信息技術」。我們容易遭受有關技術故障或我們的IT基礎設施及系統性能不合標準的風險，倘我們未能及時及快速應對此類故障並恢復相關數據，我們的聲譽及業務運營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認為我們的信息及運營管理的有效性，取決於我們IT系統的可用升級能否緊跟最新技術發展。然而，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對我們的IT基礎設施及系統進行及時且具成本效益的改進，亦可能根本無法作出改進，而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及業務前景產生不利影響。我們亦容易遭受網絡攻擊（如黑客攻擊）或其他技術中斷的風險，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有關我們的測試產品及服務的測試錯誤或不正確的測試結果可能會導致我們面臨產品或服務責任索賠，而我們並未投保任何產品保險以涵蓋該等或然情況。倘我們的錯誤或不正確的測試結果對我們的客戶或第三方造成損害或傷害，則彼等可通過合約補救或民事訴訟的方式提出索賠。不論索賠的是非曲直如何，就任何產品或服務責任索賠作出辯護都可能耗時且費用高昂，並且可能會分散我們業務運營的資源及管理重點。如果索賠成功，我們可能須支付巨額賠償金，且我們已經獲得的認證、批准、許可證或執照可能隨之被撤銷。由於我們將我們的測試產品及服務視為我們業務的關鍵競爭力，失去任何認證、許可證或執照可能導致現有或潛在客戶在未來使用我們的產品或服務的意願下降。在此情況下，我們的品牌及聲譽、業務、財務業績及增長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安全侵權行為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並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在我們的日常提供與ICV仿真測試平台及ICV數據平台及其他產品有關的產品及服務過程中，我們直接從業務合作夥伴的聯繫信息中收集個人信息，並間接收集有關車輛流量及相對運動的真實世界數據。適用法律要求我們妥善保存及維護我們所收集的數據，並保護客戶或業務合作夥伴的資料免遭洩露。我們亦須遵守（其中包括）中國有關網絡安全、數據及隱私保護的法規。我們已採取各種措施確保法律合規。有關詳

風 險 因 素

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數據保護及隱私」。然而，該等措施未必能始終有效地保護我們所收集的數據，且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完全防止資料洩露並在複雜監管環境下持續保持合規性。我們的IT系統可能會被黑客入侵。我們維護的數據可能因不當行為或疏忽而導致的任何黑客行動或濫用而洩露。任何與我們收集、使用、披露及保留數據有關的已察覺問題，包括我們為保護所收集的數據而採取的安全措施（無論是否足夠），均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品牌及對我們產品或服務的需求產生負面影響，限制我們的部分業務，或迫使我們花費額外成本及資源來更改我們的技術平台或業務模式，加強及優先考慮我們的內部控制措施、安全管理及IT系統，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與員工及其他第三方之間的保密及不競爭契諾可能無法充分防止我們的專有知識及專有資料遭洩露。

多年來，我們投入了大量資源來開發我們的技術及專有知識。儘管我們與員工訂有包含保密、不競爭契諾及IP所有權條款的僱傭協議，但我們無法保證該等協議不會遭違反，亦無法保證我們將有充分的補救措施及時糾正或能否糾正有關違約，或第三方甚至競爭對手不會以其他方式獲悉我們的專有技術、專有知識或其他IP。此外，其他人士可能會獨立發現專有知識及專有資料，這可能會限制我們對有關人士主張任何專有權利的能力。執行及確定我們專有權利的範圍可能不可避免地要進行費用高昂而耗時的訴訟，而未能獲得或保護我們的專有知識及專有資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競爭地位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防止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IP，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地位。

使用核心技術的權利，以及保護我們所開發的專有知識、技術及流程，對我們的持續成功及發展至關重要。我們同時倚靠版權、專利、商標及商業機密法、保密協議、不競爭契諾、IP所有權條款及其他方法保護我們的IP。我們採取的措施可能不足以防止我們的技術被盜用。對我們的技術進行逆向工程、未經授權的複製或其他盜用可能使第三方無需付費即可憑藉我們的技術受益。

此外，在與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合作的過程中，我們向彼等提供多項與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相關的專有技術知識，可能導致我們的若干核心技術被披露予業務合作夥伴，令彼等能夠掌握該等技術，並因此能夠提供與我們競爭的產品及服務，而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聲譽及競爭地位。就我們尋求通過訴訟來執行我們的IP而言，我

風 險 因 素

我們無法保證管轄法院會受理我們的申索並判我們勝訴。任何此類訴訟都可能產生大量費用並分散資源及管理層精力，以捍衛及保護我們的IP免受侵權。

本集團對他人IP的任何侵犯都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概不保證日後不會發生任何第三方侵犯我們IP或我們侵犯他人IP的事件。如果我們侵犯了他人的IP（特別是專利），我們須承擔辯護或解決任何侵犯IP指控的費用。由於我們不時採用新技術並推出新產品及服務或新版本，我們可能因使用新技術及提供新產品和服務而面臨IP侵權索賠風險。此外，由於法律標準持續演變，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自身能遵守影響我們業務IP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

進行IP訴訟的成本高昂、耗時長，並可能會分散我們業務運營的資源及管理層精力。概不保證我們將成功抗辯或解決任何指控侵權的爭議。倘若我們遭到任何侵權索償而無法抗辯或解決有關糾紛，我們可能需要花費額外資源以取得許可，或開發不侵權的替代方案。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本集團將成功開發該等替代方案或以合理的條款取得有關許可或能否取得該等許可。倘若上述任何事項未能取得成功，則可能會破壞我們的軟件開發流程、我們開發軟件及營銷產品的能力、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

我們受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等相關法律法規的約束。

我們受中國的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約束。特別是，我們與政府部門及國有企業有業務合作，並在我們的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其官員及員工直接或間接互動。我們可能會受到中國政府部門的調查及訴訟，甚至面臨罰款及制裁，因而嚴重影響或損害我們的品牌及市場聲譽。倘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代表、顧問、代理人或業務合作夥伴從事腐敗、欺詐或其他不公平的商業行為，或以其他方式違反此類適用的法律法規，我們可能會被追究責任並面臨一項或多項法律程序或執法行動。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會受到負面的媒體報道，因此我們可能需要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並產生相關費用及開支（包括法律開支），所有該等事項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可能會因未能完成租賃物業的租賃登記而面臨風險。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租賃數處物業作為辦公場所及員工宿舍。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就物業租賃協議而言，我們須向中國有關地方住房或城鄉建設部門進行租賃登記。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就九項物業租賃協議於有關部門完成租賃登記。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未能完成有關租賃登記不會影響有關租賃協議的有效性。然而，有關政府部門可能責令我們於規定的期限內就有關租賃協議完成租賃登記，否則，我們可能須就每一份未登記租約被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因此，董事估計最高罰款額可能達人民幣90,000元。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在該等情況下能夠及時完成或根本無法完成租賃登記，且我們日後可能因未完成租賃協議的租賃登記備案而受到處罰，以及因租賃物業而產生任何糾紛。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物業－未能完成租賃登記」。

我們的租賃物業權益可能有缺陷或受到其他不合規行為的影響，而我們租賃物業的權利可能受到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干擾。

於最後可行日期，對於一處辦公場所及兩處員工住宿租賃物業，有關出租人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權證或尚未向我們提供相關授權文件，證明其有權向我們租賃物業。缺少房屋所有權證或授權文件限制我們確定出租人是否有權向我們租賃物業的能力，且如任何出租人無法取得房屋所有權證或其並非合法擁有人亦未經合法擁有人正式授權，則我們可能會被要求遷出相關租賃物業。此外，我們的一項租賃物業位於劃撥土地，而其用途與相關所有權證上列明的土地指定用途不符。因此，我們可能會面臨相關租約有效性的質疑，並可能被迫搬離相關物業，並搬遷相關辦公室，這可能導致我們產生額外的搬遷費用，而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會在搬遷期間中斷。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物業－有缺陷的租賃物業權益及我們租賃物業的其他不合規情況」。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業務須遵守有關網絡安全、數據和隱私保護的複雜的法律法規。任何不遵守該等法律法規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表現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為確保網絡安全、數據和個人信息保護，中國政府部門最近頒佈（其中包括）個人信息保護法、數據安全法和《網絡安全審查辦法》。此外，於2021年10月1日，《汽車數據安全管理若干規定（試行）》生效，當中定義汽車行業的「重要數據」，並規定了汽車數據處理者的年度報告義務。於2024年9月24日，國務院頒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網絡數據安全條例**」），規定如網絡數據處理者的網絡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其應進行國家安全審查。任何未能或被認為未能維護我們數據安全或遵守適用的中國隱私、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法律及責任的行為均可能招致民事或監管責任，包括政府或數據保護機關的執法行動及調查、罰款、處罰、責令我們停止以某種方式運營的強制執行令、訴訟或負面報導，我們可能需要花費大量資源應對指控及申索並作出抗辯。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有關網絡安全及數據保護的法規」。

於2021年12月28日，網信辦連同其他政府部門發佈了《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自2022年2月15日起生效。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採購網絡產品和服務，網絡平台運營者開展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當進行網絡安全審查。此外，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第7條，掌握超過100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上市，必須申報網絡安全審查。此外，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第16條，網絡安全審查工作機制成員單位（「**工作成員**」）可依職權對網絡產品和服務以及數據處理活動進行網絡安全審查，這意味着當工作成員依職權進行有關網絡安全審查時，我們亦可能須接受網絡安全審查。

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網絡安全審查應當重點評估相關對象或者情形的多項國家安全風險因素，包括但不限於關鍵信息基礎設施被非法控制或供應鏈中斷的風險，以及非法使用或跨境傳輸數據的風險。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獲任何主管部門通知我們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的運營商，且我們購買及使用的網絡產品及服務為市場上的一般網絡產品及服務，且並無明顯的供應鏈中斷風險。我們未收到網信辦或其

風 險 因 素

他中國政府部門的任何重大詢問或通知，也未受到任何主管監管部門在網絡安全、數據和個人信息保護方面的任何重大行政處罰或其他制裁。並無與數據或個人信息被盜、洩露、損壞或丟失有關的重大網絡安全或數據保護事件。此外，我們的數據將不會被傳輸予位於中國內地以外地區和國家的接收方。我們亦依據網絡安全法、數據安全法、個人信息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建立了一系列基本安全和數據保護政策。

有關網絡安全、數據及個人信息保護的法律及法規可能不時修訂。倘我們、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或我們的客戶未能遵守屆時適用的法律法規，我們將來可能會面臨執法行動或訴訟，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表現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匯率波動或會導致外匯虧損，並可能對 閣下的投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人民幣兌美元及其他外幣的價值不時波動，並受多項因素影響，例如全球經濟狀況的變化，以及財政及外匯政策的變動。隨着外匯市場的發展、利率市場化及人民幣國際化的進展，中國政府未來可能會宣佈進一步改革匯率制度，我們不能向 閣下保證在未來人民幣兌港元或美元的匯率不會改變。

[編纂][編纂]將以港元收取。因此，人民幣兌美元、港元或任何其他外幣的匯率變動可能影響[編纂][編纂]價值，並影響我們的H股股份的外幣價值及應付外幣股息。此外，概不保證在某一匯率下，我們將有足夠的外幣滿足未來對外幣的需求（如有）。此外，我們可用於在合理成本下降低外匯風險敞口的工具有限。上述任何因素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減少H股股份的外幣價值及應付外幣股息。

中國的人工成本不斷增加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增長產生負面影響。

於過往數十年，中國經濟經歷了大幅增長，導致（其中包括）人工成本增加。倘人工成本（包括工資和員工福利）大幅上升，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除非我們能夠通過相應增加我們的費用及收費將該等成本轉嫁給我們的客戶。

風 險 因 素

未能遵守勞動及社會保險相關法律法規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已頒佈多項勞動相關法規，以進一步保護員工權利。根據該等法律法規，連續工作超過1年的員工享有5至15天不等的年假，除個別情況外，未休的年假還可獲得日工資三倍的補償。倘我們決定改變我們的僱傭或勞動慣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勞動合同法**」）及其實施細則亦可能會限制我們以我們認為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實施該等改變的能力。

此外，根據於2011年7月1日生效並於2018年12月29日修訂及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社會保險法**」）及《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於2019年3月24日修訂及生效），我們須按僱員工資的一定百分比向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惟不得超過我們經營所在地當地政府規定的最高金額。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全面遵守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規定。我們於未來可能無法按照中國的相關要求全額支付所有員工的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倘我們受重罰，或因勞資糾紛或調查而承擔重大責任，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可能難以向我們及我們的董事、監事或定居中國的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中國境外判決。

我們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我們所有資產均位於中國，除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浩鈞先生外，我們的所有董事和監事及我們的所有高級管理層人士定居中國境內及彼等的全部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編纂]在中國境外向我們或我們在中國的大部分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士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可能費時。

於2006年7月14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

風 險 因 素

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06年安排**」)，該安排由最高人民法院於2008年7月3日頒佈並於2008年8月1日生效。根據2006年安排，如任何指定內地法院或任何指定香港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向相關內地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認可及執行該判決。書面法院管轄協議可定義為雙方當事人在相互認可安排生效日期後簽署並在其中明確指定香港或內地法院作為對爭議具有專屬管轄權法院的任何書面協議。此外，2006年安排已明確界定「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特定法律關係」及「書面形式」。不符合2006年安排的終審判決可能無法獲內地法院認可及有效執行。

於2019年1月18日，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根據2019年安排，任何相關方均可在符合2019年安排規定的條件下，向相關中國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民商事案件的有效判決。2019年安排並無載有雙方當事人書面法院管轄協議的要求。2019年安排在最高人民法院頒佈司法解釋及香港完成相關立法程序後於2024年1月29日生效。2019年安排取代2006年安排。

未能獲得可能提供予我們的政府補助，或在未來我們目前享有的任何政府補助被終止、減少或延遲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其他收入項下的政府補助分別約為人民幣13.2百萬元、人民幣9.2百萬元、人民幣31.3百萬元及人民幣10.3百萬元。我們的政府補助包括(i)來自政府的收入，指與政府及／或其他市場參與者共同進行ICV相關研發並為ICV行業的整體發展作出貢獻的政府合約，以及提供我們若干產品及服務所產生的收入；(ii)租金補貼；以及(iii)政府部門提供的其他政府補助。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政府收入」及「財務資料－有關綜合全面收益表節選項目的討論－其他收入－政府補助」。

風 險 因 素

然而，我們的政府補助通常屬非經常性質。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來能夠與中國政府部門簽訂類似合約或獲得此類租金補貼及其他政府補助，因為能否獲得此類合約、租金補貼及其他政府補助以及其獲得條件取決於中國政府的酌情權。這些政府補助的終止、減少或延遲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稅務優惠待遇屬非經常性質。倘我們的稅務優惠待遇被撤銷、無法獲得或倘我們的納稅責任計算被中國稅務機關駁回，我們可能被要求支付超出我們稅項撥備的稅款、利息及罰款，因而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及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經營屬於高科技及軟件產業，根據適用的中國稅法可享有各類稅務優惠待遇。倘本集團成員公司符合相關要求，其可獲得兩類主要優惠待遇，即中國內地國家計劃佈局內的軟件企業及重點軟件企業。特別是，本公司於2022年符合重點軟件企業資格，並於2019年至2023年開始的首五個盈利年度合資格免繳企業所得稅，後續年度減按1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與稅務有關的法律法規－所得稅」。因此，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毋須繳納企業所得稅。然而，我們的稅務優惠待遇屬非經常性質。倘我們的稅務優惠待遇因任何理由被撤銷、無法獲得或倘我們的納稅責任計算被中國稅務機關成功駁回，我們享有的任何類別的稅務優惠待遇中斷或中止，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是一家中國企業，須就全球收入繳納中國稅項，亦須就應付[編纂]的股息及[編纂]出售H股所得收益繳納中國稅項。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律法規，我們向我們的H股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派付的股息及股東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我們的H股所實現的收益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按20%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除非獲國務院稅務機關特別豁免或按適用稅務協議或安排獲得減免。我們須從股息款項中預扣有關稅項。根據於2006年8月21日執行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安排」），中國政府可根據中國法律對中國公司向香港居民支付的股息徵稅，但所徵

風 險 因 素

收的稅項(如果股息的受益所有人並非直接擁有支付股息公司至少25%股權的公司)不得超過股息總額的10%。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他適用中國稅務法規及法定文件，倘非中國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或場所，或雖於中國設立機構或場所但其收入與所設機構或場所無聯繫，則通常須就自中國公司收取的股息以及處置中國公司股權所變現收益按1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有關企業所得稅可能根據中國與非居民企業所居住司法權區之間訂立的特別安排或適用協議予以減免。根據安排，中國居民企業向香港居民支付的股息可在香港或根據中國法律徵稅。然而，倘股息的受益所有人為香港居民，則所徵稅款不應超過：(i)如果香港居民是直接擁有支付股息的中國居民企業至少25%資本的公司，為股息總額的5%；或(ii)在其他情況下，為股息總額的10%。

中國稅務機關對中國適用稅務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執行，包括是否及如何向非中國居民股東徵收所得稅，將根據當時有效的法律及法規釐定。我們H股的非中國居民持有人應注意，彼等可能須就通過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H股實現的股息及收益繳納中國所得稅。倘徵收任何有關稅項，則可能對我們H股的價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H股於[編纂]前並無公開市場且H股未必形成或維持交投活躍的市場。

在[編纂]之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編纂]完成後，聯交所將是我們H股進行公開交易的唯一市場。我們無法保證：(i)我們的H股將會有一個交投活躍的市場；或(ii)倘形成一個交投活躍的市場，其將在[編纂]完成後仍將持續。

潛在[編纂]亦務請注意[編纂]的初始範圍由本公司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磋商後釐定，可能與[編纂]完成後我們H股的市價大不相同。倘於[編纂]後我們的H股並未形成或不會持續交投活躍的市場，我們的H股市價及流通性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H股的價格及成交量可能出現波動。

我們的H股的市價及成交量可能出現大幅波動。我們的盈利、現金流量及收益波動，及有關新投資及／或戰略聯盟的公告等因素均可能導致H股的市價及成交量突然出現重大改變。此外，香港股票市場及若干上市公司的股份過往均出現價格大幅波動。我們H股的市價及成交量可能受廣泛的市場及行業波動的影響，這可能與本公司不時的財務或業務表現無關。

董事對於本公司將如何動用[編纂][編纂]保留酌情權，而潛在[編纂]未必會同意我們的動用方式。

我們計劃將[編纂][編纂]用作(i)提升我們的研發能力；(ii)地域擴張及加強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工作；及(iii)一般企業用途及營運資金。有關[編纂]擬定[編纂]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然而，我們的董事將就[編纂][編纂]的實際用途擁有酌情權，因此，可能會以潛在[編纂]可能同意或可能不同意及／或可能不會產生有利回報的方式動用[編纂][編纂]。閣下將資金委託予我們的管理層，則須信任其判斷，而我們會將[編纂][編纂]用於特定用途。

潛在[編纂]將會因[編纂]而面臨實時及重大攤薄，且可能因未來股本融資而面臨進一步攤薄。

H股[編纂]遠高於緊接[編纂]前每股股份有形賬面淨值。因此，潛在[編纂]於購買[編纂]的[編纂]時，或將面臨實時攤薄。倘我們在緊隨[編纂]後向股東分派有形資產淨值，潛在[編纂]將收到的金額會低於彼等就股份所支付的金額。

為（其中包括）日後可能繼續進行的本公司業務擴張，我們可能需要透過不按比例的方式向現有股東發行本公司證券或與股本掛鉤證券用來籌集額外資金。有關新證券亦可能附有優先於[編纂]所附權利及特權的權利及特權。

風 險 因 素

控股股東的利益與我們及其他股東的利益未必一直保持一致。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的控股股東將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編纂]%。因此，我們的控股股東可能對本公司有極大影響力，包括與我們管理有關的事宜、有關收購、兼併、擴張計劃、整合及出售我們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的決策及政策、選任董事及其他重大公司行為。我們的控股股東的利益未必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我們不能排除我們的控股股東將可能對本公司施加重大影響，並促使本公司進行交易或採取或不採取與我們的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相衝突的行動或決策的可能性。

H股日後在公開市場上遭大量出售或市場預期H股將在公開市場上遭大量出售，可能對H股交易價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編纂]完成後，H股或其他有關H股的證券日後在公開市場上遭大量拋售，發行新股份或其他有關H股的證券，或市場預期可能發生該等拋售或發行，可能對H股的市價以及我們日後於有利時間以有利價格籌集資金的能力構成不利影響。

控股股東擁有的股份受限於若干禁售期及根據中國公司法，於[編纂]前發行的所有股份受限於自[編纂]起計1年的禁售期。然而，概不保證控股股東及[編纂]投資者在禁售限制屆滿後不會轉換彼等的內資股成為H股及出售其H股。倘我們的任何控股股東或[編纂]投資者出售大量H股，或會對H股當時市價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無法預計日後H股在公開市場上遭大量拋售或市場預期將在公開市場上遭大量拋售對H股市價造成的影響。

倘證券或行業分析員並無或不再公佈有關我們業務的研究或報告，或倘彼等對我們的H股的建議作出不利變更或發佈有關H股的負面報告，則H股的市價及成交量可能會下跌。

H股的交易市場將受到證券或行業分析員就本公司或其業務發佈的研究及報告所影響。概不保證有關研究及報告將涵蓋有關我們的有利信息或根本無法涵蓋有利信息。倘一名或多名分析員對我們的H股的建議作出不利變更或刊發有關本公司的不利

風 險 因 素

意見，H股的市價或會下跌。倘任何分析員不再將本公司納入研究範圍或未能定期刊發有關我們的報告，我們可能於金融市場上失去曝光率，繼而或會使H股的市價或成交量下跌。

潛在[編纂]不應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本公司及[編纂]的任何資料。

於本文件刊發前，可能已有與本公司及[編纂]有關的報章新聞及媒體報導，可能包括若干未加載於本文件的財務資料、財務預測及有關我們的其他資料。因此，我們概不對任何有關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承擔任何責任或作出任何擔保或發表任何聲明。潛在[編纂]於作出與我們H股有關的[編纂]決定時不應倚賴任何該等資料。

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日後會否及何時宣派及派付股息。

宣派股息乃由董事會建議，並須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經股東批准方可作實。日後是否會分派股息以及宣派及分派任何股息的金額將由董事酌情決定並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營運及資本需求及未來前景，以及我們的章程文件及中國法律法規。

與本文件有關的風險

潛在[編纂]不應過分倚賴本文件所載來源於官方政府刊物的事實、統計數字及預測。

本文件內所載若干事實、統計數字及數據均來自官方政府來源及刊物以及其他來源。本公司認為該等事實及統計數字的來源為可靠及適當，且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含誤導成分或遺漏任何事實而將導致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含誤導成分。本公司在摘錄及轉載該等統計數字及事實時已採取合理審慎態度。然而，無法保證該等資料的質量及可靠性。該等來源的統計數字及事實並非由本公司、我們的董事、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或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方編製或經其獨立核實（弗若斯特沙利文提供的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除外），因此，本公司對該等事實、統計數字及數據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概不發表任何聲明。潛在[編纂]不應過分倚賴該等事實及統計數字。鑒於數據收集方式可能存在缺陷或無效，或已刊發資料存在差異、市場慣例以及其他問題，本文件所載的統計數字可

風 險 因 素

能並不準確，或無法與其他刊物或為其他經濟體編製的統計數字比較。概不保證該等數據乃按相同基準陳述或編製或與其他地方呈列的類似統計數字具有相同的準確度。無論如何，在作出與我們的H股有關的[編纂]決策時，潛在[編纂]應認真考慮倚賴該等資料的重要性。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會不準確，因此潛在[編纂]不應過分倚賴該等陳述。

本文件載有若干與本公司有關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董事的理念及根據目前所得資料作出的假設而作出。本文件所用「預測」、「相信」、「預料」、「估計」、「有意」、「計劃」、「潛在」等字眼及類似詞彙，旨在識別與董事、本公司或本集團相關的前瞻性陳述。有關陳述反映董事對未來事件、營運、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當前看法。該等陳述受若干已知及未知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影響，包括本文件所述其他風險因素，其或不會成為現實或會發生改變。潛在[編纂]不應過分倚賴該等前瞻性陳述。